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4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龙”）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函件，腾龙于2017年3月17日将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3,700,000股提前购回，并办理了相关质押解除手续。

截至本公司出具日，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票108,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83%。本次提前购回后，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数96,100,000股，占持有股数的87.4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56%。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2017-002
债券代码:122431 债券简称:15闽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和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收到独立董事董事汤新华先生和监事谢翌先生递交给公司的辞职信，汤新华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谢翌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汤新华先生和谢翌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汤新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将导致公司董事局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比例，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补选担任独立董事和监事。

截至本公司出具日，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票108,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83%。本次提前购回后，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数96,100,000股，占持有股数的87.4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56%。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17-004
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
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和谐成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谐成长”）发出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和谐成长于2017年3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308,000股，均价20.40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光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3
北方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西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贸公司”）注册资本为370万元，经营物资公司自身及下属公司友好协作，自然人股东董军分别占比1.48%、6.73%、7.61%、38.42%的股份，变更后，董军持有物贸公司股份6.49%变更至33.72%，超过公司30.15%的股权，成为第一大股东。此次股权变更更具体于2017年3月16日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变更登记。

本公司保持原有股权比例不变，由控股股东转为第二大股东，物贸公司主要业务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光电子光电子防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务公司”）和其他公司提供配套产品的采购服务，今后，防务公司物资采购业务将逐步转给防务公司物资供应部承担。

鉴于以上原因，经公司董事会与有关业务部门沟通，物贸公司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至2016年9月30日（以下数据经审计），物贸公司总资产1,591万元，总负债988万元，净资产625万元；2016年1-9月营业收入387万元，净利润0万元；此项变化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华泽 公告编号:2017-027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孙公司平安鑫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停产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孙公司平安鑫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鑫海”）报告，其于2017年1月开始对全部生产设备、管线和架等进行了例行检修，目前部分已检修完毕。根据公司安排，平安鑫海将逐步恢复正常生产。但由于平安鑫海所处地势高峻，地基差大，目前检修工作仍在进行，检修时间可能将延长，导致检修时间较原计划有所延迟，暴露在外部的管道，管线会发生冰冻或冰堵的状况，而且可能由于检修的设备未作拆卸，因此，为保证公司财产及职工安全，平安鑫海的生产时间将被推延，待检修完毕，气温达到一定温度后，将恢复正常生产。

公司对孙公司的信息披露均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三湘印象 股票代码:000963 债券代码:112363 公告编号:2017-020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7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7年3月22日
债券付息日：2017年3月23日
凡在2017年3月22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7年3月22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湘股份”或“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发行的三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16三湘债”）将于2017年3月23日开始支付本期债券2016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2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三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三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二) 债券简称：16三湘债；
(三) 债券代码：162363；
(四) 债券期限：3年；
(五) 债券票面利率：3.00%；
(六) 实际计息天数：365天；
(七)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6年3月23日至2019年3月22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计息期限为2016年3月23日至2018年3月22日；如投资者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计息期限为2016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计付利息）；
(八)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计付利息）；
(九) 债券付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计付利息）；
(十) 债券登记、付息、兑付日：2017年3月23日。

二、本期债券付息情况
根据《三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25%。每手（人民币1,000元）本期派息利息为人民币62.5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收取的实得每手派息利息为人民币50.0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收取的实得每手派息利息为62.50元。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8日

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创时尚
股票代码:6036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号院1-2号8层710-39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粮广场A座7层710号
股东变动类型:减持

签署日期:2017年3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号院1-2号8层710-39室

3.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谢翌先生

4.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5.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或出资人:和谐成长(北京)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谢翌先生

7.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联关系:无

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谢翌先生,男,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管理人员,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2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4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

7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不得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